

股票代码：600153  
债券代码：185248  
债券代码：185678  
债券代码：185791  
债券代码：185929  
债券代码：137601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债券简称：22 建发 01  
债券简称：22 建发 Y1  
债券简称：22 建发 Y2  
债券简称：22 建发 Y3  
债券简称：22 建发 Y4

公告编号：2023—051

##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被担保人名称：建发（上海）有限公司、建发（天津）有限公司等全资或者控股子公司（被担保人名单详见下文中的“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以下简称“被担保人”）。
-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拟为被担保人关税保证保险项目提供担保，担保限额 26.70 亿元（人民币，下同）。
- 截至 2023 年 4 月末，公司累计为上述被担保人关税保证保险项目提供担保余额约为 17.03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被担保人由于业务开展的需要，于货物报关通关时向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太保”）、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以下简称“中银保险”）、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保险”）或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财险”）投保关税保证保险。四家保险公司合计承保限额 26.70 亿元，其中：中国太保承保限额 11.70 亿元，中银保险承保限额 10 亿元，阳光保险承

保限额 4 亿元，中国人寿财险承保限额 1 亿元。

根据关税保证保险项目协议约定，需由公司作为被担保人（即关税保证保险项目投保人）就关税保证保险项目提供担保，其中为中国太保的投保人担保的限额为 11.70 亿元，为中银保险的投保人担保的限额为 10 亿元，为阳光保险的投保人担保的限额为 4 亿元，为中国人寿财险的投保人担保的限额为 1 亿元，合计担保限额为 26.70 亿元。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其中包含以下关税保证保险项目担保限额：

单位：亿元

被担保公司/被担保事项	币种	担保限额
建发股份及子公司关税保证保险项目—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及因通关所需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全国范围内分支机构	人民币	11.7
建发股份及子公司关税保证保险项目—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及因通关所需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其他全国范围内分支机构	人民币	10
建发股份及子公司关税保证保险项目—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及因通关所需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全国范围内分支机构	人民币	2
其他境内外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资产负债率>70%，含新设公司）	人民币	70

现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将上述担保限额调剂为：

单位：亿元

被担保公司/被担保事项	币种	担保限额
建发股份及子公司关税保证保险项目—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及因通关所需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全国范围内分支机构	人民币	11.7
建发股份及子公司关税保证保险项目—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及因通关所需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其他全国范围内分支机构	人民币	10

建发股份及子公司关税保证保险项目—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及因通关所需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全国范围内分支机构	人民币	4
建发股份及子公司关税保证保险项目—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及因通关所需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全国范围内分支机构	人民币	1
其他境内外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资产负债率>70%，含新设公司）	人民币	67

本次担保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被担保人名单及概况

被担保公司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公司直接 和间接持 股比例	是否为 关联方
建发（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林茂	供应链运营	30,000	100%	否
建发（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林茂	供应链运营	20,000	100%	否
建发（广州）有限公司	广州	林茂	供应链运营	20,000	100%	否
建发（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	林茂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建发（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	林茂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建发（海南）有限公司	海南	林茂	供应链运营	20,000	100%	否
建发（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	林茂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厦门建宇实业有限公司	厦门	王志兵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厦门建发物资有限公司	厦门	程东方	供应链运营	50,000	100%	否
建发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庄育安	供应链运营	50,000	100%	否
厦门建发生活资材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王志兵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厦门建发化工有限公司	厦门	郑友良	供应链运营	8,000	100%	否
厦门建发能源有限公司	厦门	许加纳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厦门建发有色资源有限公司	厦门	陈东旭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厦门建发矿业资源有限公司	厦门	程东方	供应链运营	20,000	100%	否
厦门世拓矿业有限公司	厦门	陈陆泉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厦门建发原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	郑晓东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	厦门	林茂	供应链运营	60,000	100%	否
昌富利（厦门）有限公司	厦门	程东方	供应链运营	36,000	100%	否
瑞启（厦门）能源有限公司	厦门	杨捷	供应链运营	1,000万 美元	100%	否

建发（上海）燃油有限公司	上海	杨捷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建发物流（青岛）有限公司	青岛	庄育安	供应链运营	5,000	100%	否
建发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庄育安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建发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周建辉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厦门建发象屿保税区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	唐天铭	供应链运营	2,000	100%	否
厦门建发保税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杨云龙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厦门建发美酒汇酒业有限公司	厦门	王志兵	供应链运营	500	100%	否
建发物流（福州）有限公司	福州	董强	供应链运营	2,000	100%	否
天津建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	吕荣典	供应链运营	5,000	100%	否
建发（哈尔滨）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哈尔滨	林茂	供应链运营	5,000	100%	否
黑龙江三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哈尔滨	刘勇	供应链运营	10,000	51%	否
厦门新纸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厦门	程东方	供应链运营	5,000	100%	否
厦门建发居住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程东方	供应链运营	5,000	100%	否
厦门建发浆纸集团有限公司 （原厦门建发纸业公司）	厦门	林茂	供应链运营	50,000	100%	否
重庆佰骏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	程东方	供应链运营	1,000	100%	否
厦门建发食品供应链有限公司	厦门	杜呈荣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建发生活资材（广州）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	杜呈荣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建发（淄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淄博	黄辉	供应链运营	5,000	90%	否
泸州建发原材料有限公司	泸州	郑晓东	供应链运营	5,000	100%	否
厦门建发鑫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	郑晓东	供应链运营	3,000	100%	否
上海源鑫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黄辉	供应链运营	5,000	100%	否
厦门建发民生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林毅强	供应链运营	10,000	100%	否
浙江舜荣石化有限公司	舟山	周晓波	供应链运营	3,000	100%	否
南平建荣聚酯有限公司	南平	林子伟	供应链运营	2,000	100%	否
厦门晟茂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吕航	供应链运营	5,000	100%	否
厦门现代通商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	王瑞	供应链运营	1,000	100%	否

(二) 主要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总资产	总负债	流动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建发(上海)有限公司	3,839,384	3,365,170	3,348,291	474,215	23,024,695	130,555	87.65%
建发(天津)有限公司	405,472	351,628	351,480	53,844	2,964,322	12,582	86.72%
建发(广州)有限公司	415,085	355,273	353,104	59,812	2,794,385	6,596	85.59%
建发(成都)有限公司	248,297	208,968	207,871	39,329	1,700,758	9,578	84.16%
建发(武汉)有限公司	170,503	149,770	149,768	20,734	1,056,760	4,993	87.84%
建发(海南)有限公司	341,166	272,665	272,641	68,501	2,094,850	29,953	79.92%
建发(重庆)有限公司	115,822	103,484	103,334	12,338	756,114	1,620	89.35%
厦门建宇实业有限公司	109,177	82,799	81,764	26,377	336,289	8,833	75.84%
厦门建发物资有限公司	299,821	238,306	238,301	61,515	1,766,410	6,440	79.48%
建发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517,580	399,927	399,868	117,653	3,925,579	23,957	77.27%
厦门建发生活资材有限责任公司	108,145	93,688	93,423	14,457	851,595	3,413	86.63%
厦门建发化工有限公司	115,492	94,605	94,436	20,887	1,329,564	8,112	81.91%
厦门建发能源有限公司	338,209	318,887	318,703	19,322	2,405,997	358	94.29%
厦门建发有色资源有限公司	52,496	41,172	41,172	11,324	230,769	344	78.43%
厦门建发矿业资源有限公司	125,343	113,069	111,313	12,274	2,192,819	-12,002	90.21%
厦门世拓矿业有限公司	31,390	20,759	20,759	10,632	176,482	686	66.13%
厦门建发原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236,575	207,775	207,255	28,800	5,489,666	-1,440	87.83%
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	1,848,620	1,695,522	1,687,912	153,098	11,661,489	48,467	91.72%
昌富利(厦门)有限公司	185,759	133,405	133,320	52,354	1,414,120	12,788	71.82%

### 三、关税保证保险项目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 公司与中国太保签署的协议主要内容

1. 保险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保证人：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投保人：被担保人，及协议期间公司其他子公司在签订补充协议并经中国太保审批同意后可作为投保人。

2. 担保责任：公司向保险人承诺，就投保人向保险人投保的关税保证保险，一旦发生保险事故，在保险人理赔后，公司自愿就投保人应向保险人偿还的追偿款项及利息在 11.70 亿元最高额保证范围内为投保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3. 协议有效期：自协议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2 年，协议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16 日 24 时止。

4. 保证期间：自保险人依法取得保险人代位求偿权之日后的 3 年。

#### (二) 公司与中银保险签署的协议主要内容

1. 保险人：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保证人：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投保人：被担保人，及协议期间公司其他子公司在签订补充协议并经中银保险审批同意后可作为投保人。

2. 担保责任：公司向保险人承诺，就投保人向保险人投保的关税保证保险，一旦发生保险事故，在保险人理赔后，公司自愿就投保人应向保险人偿还的追偿款项及利息在 10 亿元最高额保证范围内为投保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3. 协议有效期：自协议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1 年，协议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16 日 24 时止。

4. 保证期间：自保险人依法取得保险人代位求偿权之日后的 3 年。

#### (三) 公司与阳光保险签署的协议主要内容

1. 保险人：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

保证人：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投保人：被担保人，及协议期间公司其他子公司在签订补充协议并经阳光保险审批同意后可作为投保人。

2. 担保责任：公司向保险人承诺，就投保人向保险人投保的关税保证保险，一旦发生保险事故，在保险人理赔后，公司自愿就投保人应向保险人偿还的追偿

款项及利息在 4 亿元最高额保证范围内为投保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3. 协议有效期：自协议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2 年，协议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16 日 24 时止。

4. 保证期间：自保险人依法取得保险人代位求偿权之日后的 3 年。

#### **（四）公司与中国人寿财险签署的协议主要内容**

1. 保险人：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

保证人：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投保人：被担保人，及协议期间公司其他子公司在签订补充协议并经中国人寿财险审批同意后可作为投保人。

2. 担保责任：公司向保险人承诺，就投保人向保险人投保的关税保证保险，一旦发生保险事故，在保险人理赔后，公司自愿就投保人应向保险人偿还的追偿款项及利息在 1 亿元最高额保证范围内为投保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3. 协议有效期：自协议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1 年，协议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16 日 24 时止。

4. 保证期间：自保险人依法取得保险人代位求偿权之日后的 3 年。

#### **四、累积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 2023 年 4 月末，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1,451.96 亿元人民币以及 22.57 亿美元，其中：公司实际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389.04 亿元人民币以及 22.57 亿美元，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62.92 亿元，均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0 日